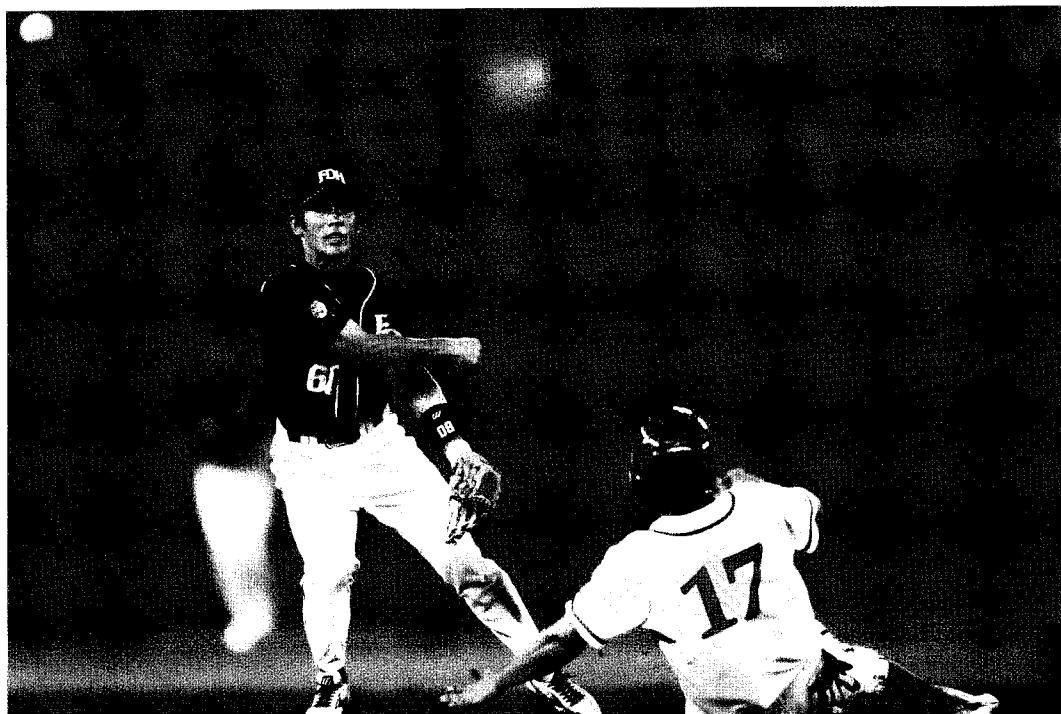


台灣及日本職棒勞資關係之探討

■ 邵于玲



▲台灣與日本的棒球實力正逐年提升中。(攝影/李天助)

在一個國家或地區裡，任何運動項目能夠發展至職業等級，表示這個運動擁有眾多運動人口、同時集結了許多菁英運動員、且深受大眾的青睞。以亞洲地區職業運動發展來說，棒球絕對是深受矚目的一項。因為，目前有職業棒球之亞洲國家一包括台灣、日本及韓國三國的棒球實力，已經足以與美國職棒大聯盟（Major League Baseball, MLB）匹敵，就像日前鈴木一朗才打破高懸84年的美國職棒大聯盟單季最多安打紀錄，便足以證明亞洲培養出來的棒球選手在素質及整體戰力上都頗具競爭力。雖然職業運動選手素質之高低會影響比賽本身的精緻度及精彩度，然而職業運動經營之方式及制度是否健全，更是左右任何職業運動能否健全發展的重要關鍵。因此本文主要在針對亞洲區職業棒球經營現況，尤其台灣及日本兩個國家之發展簡史、勞資問題、選秀制度及未來可能面臨之挑戰進行分析。

■ 台灣及日本職業棒球運動之發展

棒球運動是從板球（Cricket）轉型而來，但是真正的起源眾說紛紜。根據Guttmann（1994）的記載，棒球的產生要歸功於卡特來特（Alexander Cartwright）在西元1845年於美國紐約發明這項運動，而棒球也於1876在美國成為第一項團體性的職業運動。

至於棒球運動能在日本落地生根，是1873年一名叫威爾森（Horace Wilson）的老師將棒球介紹給日本的學生（Baseball Magazine Sha, 1994）。因此棒球剛開始在日本起步時，主要都是在學生族群間流行。到了1920年，日本國內喜愛棒球的人士一直積極醞釀成立職業棒球；直到1934年，日本讀賣新聞社邀請當時包括貝比魯斯（Baby Ruth）在內的美國職棒聯盟明星隊到日本跟國家代表隊進行對抗賽，加速了日本職棒的誕生，隨後在1936年成立日本職業棒球聯盟（Nippon Professional Baseball League, NPBL），當時一共有七支球隊，分別來自東京、大阪、及名古屋等地。

日本職棒過去70年的發展中，曾經因為第二次世界大戰在1944年11月13日宣布停賽，隔年的10月3日才因日本戰敗後人民急需要棒球來療傷宣布復賽。球隊數則曾在1954到1956年間高達14隊，到1957年降為13隊，1958年又變為12隊，從那時起除了球隊名稱有多次變動，球隊數一直維持12支至今。然而，近鐵及歐力士2004球季結束之後將合併，日本職棒聯盟雖在工會的壓力下會增加1隊以維持現狀，但是明年是否仍維持兩聯盟12支球隊將有待觀察。

事實上，日本職棒在1949年之前都是單一聯盟，但因當時的東京巨人隊（現在的讀賣巨人）過於強勢，聯盟的秘書長也幾乎都是巨人隊指派，引發其他球隊不滿；而1949年2月新上任的秘書長正力松太郎也極力主張要分成兩個聯盟，並在東京地區另蓋一個新球場，因此1950年日本職棒正式分為中央及太平洋兩聯盟。

至於台灣棒球起源於1897年日本殖民地時期，因此早期台灣棒球發展深受日本式棒球影響。而台灣職業棒球的起步是較日本及韓國都晚，在兄弟飯店負責人洪騰勝先生的鼓吹之下，中華職業棒球聯盟（Chinese Professional Baseball League, CPBL）於1989年10月23日正式成立。至今已經是第15個球季，15年間的選秀重要記事請參照附表。

■ 勞資關係

職業運動之所以能提供消費者高度娛樂及享受，除了將高水準運動透過行銷手法包裝之外，媒體推波助瀾所帶來的無限商機也是重要原因之一。正因為職業運動的產值不可限量，能否永續發展將有賴於勞方（Labor）、資方（Management）及管理系統（Governance）三方的良性互動（Gladden & Sutton, 2003）。勞方指的是由同一職業運動中之球員所組成的工會，工會集結運動員的力量以保護並爭取運動員的權益；而資方就是職業球隊的老闆們，對他們來說首要的目標就是降低營運成本不讓工會牽著鼻子走；至於管理系統就是由職業球隊所組成的聯盟（League），聯盟建立一套制度來監督勞資雙方，以利職業運動之整體發展。雖然，三者間之互動會隨著社會潮

表：台灣職棒發展重要記事

日期	選秀重要記事
1990/03/17	職棒元年開打
1991/01/16	職棒二年洋將選秀。
1991/01/17	陳義信以洋將名義入選兄弟象。
1991/03/21	職棒二年開打
1991/08/03	國內選手選秀首度召開，擁有優先選擇權的三商隊提出名單之外的吳思賢，但因程序不合規定被封殺。最後沒有球員藉此選秀會加入球隊。
1992/01/18	職棒三年選秀會，兄弟隊首輪挑走呂明賜，只花了40秒就結束。後呂明賜又再轉入味全隊，引發兄弟、味全搶人大戰。
1992/03/19	職棒三年開打
1992/08/29	原定8月31日舉行的選秀會，到登記截止日期依然沒有甲組球員登記，因此這次選秀會因面臨無秀可選的窘境，被迫流產。
1992/12/09	旅日球員陳大順回台加入職棒，經由選秀加入味全隊行列，原龍隊練習生林俊賢也透過選秀成為味全正式球員。
1993/03/09	職棒四年開打。增加俊國熊、時報鷹兩支新軍參賽。
1993/05/26	職棒聯盟開會決議，允許各球團在今年及明年兩年之中，每隊每年可自行挑選一至兩名新人，報請聯盟登錄後，不須再經選秀會議。
1994/03/15	職棒五年開打
1994/12/12	新人選秀會在熊隊領隊陳一平的抗議聲中落幕。熊隊選中張協進、龍隊則挑廖述仁、虎隊看上周德賢、董永興則獲象隊青睞。
1995/02/13	三商虎、時報鷹趕在球員名單登錄最後期限，補上孫光義及吳俊賢兩位以特考選進的新秀。
1995/03/14	職棒六年開打
1995/12/01	年代、聲寶公司宣佈合組「那魯灣職棒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準備成立第二個職棒聯盟，預計民國86年起正式展開比賽。
1996/01/04	兄弟隊率先展開職棒七年春訓，並以特考補進陳瑞昌與陳懷山兩名新人。
1996/02/13	龍隊以特考方式登錄新人張泰山。
1996/02/14	選秀會味全選中洪佩臻、三商則吸收林岳亮和黃自強兩名新人。
1996/03/19	職棒七年開打
1996/06/07	俊國熊易主改為興農牛。
1997/01/20	領隊會議達成默契，將放寬各球團吸收本土球員特考兩名名額之限制，登錄方式則改為隨時可登錄，無時間或截止日期之限制。
1997/01/28	簽賭案爆發
1997/02/23	職棒八年開打，和信鯨加入中華聯盟。
1998/02/19	職棒九年開打
1998/09/15	時報鷹宣布解散。
1999/03/03	職業、業餘棒球間的新版協議書出爐，新版協議書增加「共同選秀」的相關條文，並於今年5月1日起實施，同時具有學生及軍人(含役男)身分的球員，職棒球員仍不得與其簽約。
1999/03/13	職棒十年開打

日期	選秀重要記事
1999/04/07	今年9月30日以前，各球團仍可維持特考方式吸收球員，明年與後年都將給予各球團一個「逆指名」名額。
1999/04/07	中華職棒聯盟各球團取得共識，明年起將恢復停辦3年之久的選秀會，一年預定分季初與季中舉辦兩次。
1999/11/08	三商虎隊宣布解散。
1999/11/15	領隊會議決議針對三商虎隊解散後的球員分配問題，不採取選秀方式，將由各球團各自爭取。
1999/12/13	味全龍隊宣布解散。
2000/01/24	中華職棒宣布將於7月恢復實施新人選秀會，但役男不可報名參加。
2000/02/14	中華職棒聯盟領隊會議確定，每年將舉行兩次選秀，今、明兩年內，各隊每年都有一次優先選秀權，並設立球探單位。
2000/02/29	中華職棒新人選秀會，和信率先動用優先選秀權挑走宋肇基，第一順位的興農中意張家浩，但張家浩隨即表達希望能續留業餘。
2000/03/11	職棒十一年開打
2000/06/28	中華職棒進行職棒十一年第二次選秀，統一以第一順位選入曾傑志。
2001/01/06	中華職棒十二年季初選秀會，彭政閔成為選秀狀元，去年總冠軍統一以優先指名權挑走投手陳榮造。
2001/03/09	職棒十二年開打
2001/06/19	中華職棒聯盟季中選秀，擁有第一、第二順位指名權的興農牛隊、兄弟象隊，分別動用「優先選名權」在第一輪選入隊投手郭勇志和外野手陳致遠。
2002/01/16	世棒國手蔡仲南於選秀會上第一輪被興農牛選走，成為2002年的選秀狀元。
2002/01/30	和信鯨隊宣布將更改隊名為中信鯨。
2002/03/08	職棒十三年開打
2002/06/25	職棒十三年季中選秀，統一獅隊以第一輪第一指名選中投手沈柏蒼，成為此次選秀會的選秀狀元。
2003/01/11	職棒十四年第一次選秀，具有第一指名權的統一隊選走潘威倫，成為本屆選秀狀元。
2003/03/01	職棒十四年開打，兩聯盟合併，太陽、金剛加入。
2003/06/19	本年度第二次新人選拔會，興農牛隊動用優先指名權指定投手陽建福，野手林建宏則獲得第一金剛隊選拔，成為本屆選秀狀元。
2003/12/17	第一屆替代役選秀，林智盛成為選秀狀元，由La New熊隊挑選。
2004/0//1/14	職棒十五年選秀會，La New熊隊以第一指名選走石志偉，成為今年選秀狀元。
2004/02/28	職棒十五年開打，太陽和金剛分別易主為誠泰Cobras和La New熊。

資料來源：根據中華職業棒球聯盟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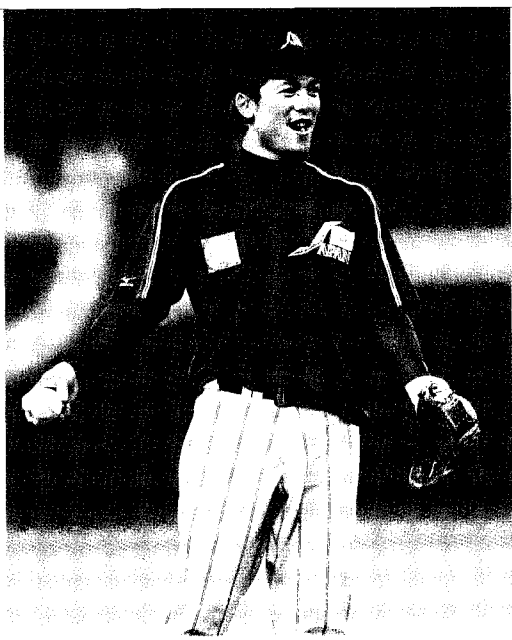
備註：1997、1998三年間沒有舉辦選秀會

2.2004(職棒15年)開始，改為一年選秀一次，但職棒16年多1屆替代役選秀。

流及經濟狀況的變動而改變，但對職業運動經營來說，最棘手的莫過於處理勞資問題。

今年9月18日及19日日本職棒70年來首次罷工

事件，日本職棒球員會選擇以罷工來抗爭恐怕是很多球迷始料未及的，但也印證勞資之間的高度緊繃及複雜性。罷工的導火線是起於太平洋聯盟



▲行使自由球員到美國大聯盟發展的日本球員—松井稼頭央。(攝影李天助)

近鐵隊及歐力士隊的合併，近年來近鐵隊受到觀眾球迷銳減、球員年薪上漲，以及大阪球場高額使用費等影響，每年虧損高達四十億日圓，因此決定與同聯盟的歐力士隊合併。兩隊合併案在今年6月浮出檯面之後，近鐵球團不允許球員自由轉隊，職棒球員工會為了爭取工作權，不斷與球團之間進行協議，經過多次的協商，仍對於合併、加入聯盟新規定等問題無法取得共識，談判破裂，才導致這次的罷工。

儘管這次由日本職棒球員工會發動的罷工讓球團及球員雙方損失將近80億日圓，但卻成功扭轉了固有的勞資強弱關係。因為在此之前，資方極為強勢；縱使日本職棒早在1947年「選手自由憲章」中訂定「十年選手制度」，讓選手在一個球隊待滿10年之後可以選擇到其他球隊，但是日本「終身雇用」的就業文化仍深深影響職棒，因此就算有選手想要動用這項條款，也只會形式上使用，最後仍選擇繼續留在原隊以示效忠。

美國職棒從1876年成立以來，歷經100年才開

始自由球員制度（Free Agency），而日本職棒球員則等待了近60年。日本職棒球員工會先於1985年成立集結所有球員的力量，加上1991年落合博滿薪資仲裁事件，迫使巨人隊以外之球團確認自由球員制度的內容，但直到1993年日本職業足球聯盟（J. League）甫成立即有自由球員制度的刺激下，日本職棒球團才在同年同意以自由球員制度取代十年選手制度。不過自由球員的年限仍維持10年，直到1997年才縮減為9年。

日本職棒自由球員制度實施之後，第一位行使的選手是巨人隊植原寬己，但是他並沒有因此轉往其他隊伍發展，反而因為續留巨人隊而獲得一紙三年年薪三億的長期合約。當然近幾年間也不乏行使自由球員到美國大聯盟發展的球員，例如佐佐木主浩、松井秀喜及松井稼頭央等日本職棒一等一的好手。至於鈴木一郎的狀況則與前面幾位選手不同，他在自由球員年限屆滿的前一年以轉隊名義轉至西雅圖水手隊，母隊歐力士還因此收到一筆頗為豐厚的轉隊權利金。不過鈴木一郎能在美國職棒發光發熱，自由球員制的建立絕對是功不可沒。

前面所提之職業運動三要素：勞方（Labor）、資方（Management）及管理系統（Governance），拿這三要素及功能來檢視台灣職棒，台灣職棒可以說是處於極度不平衡狀態中，因為聯盟所制訂的任何典章制度都要經過領隊會議（Owners meeting）決議，而台灣職棒選手工會如同虛設，所以在沒有勞方制衡及聯盟向資方靠攏的情勢下，台灣職業棒球的勞資關係中資方幾乎是獨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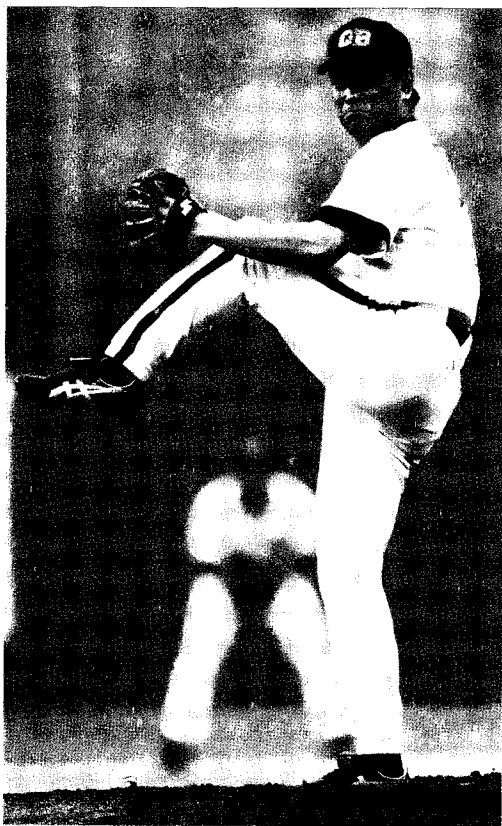
再者，勞資協商中常牽涉到的自由球員、經紀人、利潤分配或薪資上限等議題，台灣職棒目

前都沒有。例如，職棒從15年前的4隊到現在的6隊，經過多次的減隊，1998年時報鷹隊宣佈解散，隔年三商虎隊及味全龍隊亦先後宣佈解散，到2003年兩聯盟合併又裁掉兩隊，至少有近百個選手遭解約，從沒有選手用激烈手段與台灣職業球團抗爭。所以，台灣職棒選手幾乎是沒有任何談判籌碼及空間的。

當然有職業球員工會之聯盟所衍生的問題也常受到質疑。例如美國跟日本，都因為勞資之間的衝突而引發罷工或封館（Lockout）事件，且球員薪水的漲幅更因自由球員制而大幅攀升，不僅造成球團營運成本增加，連球迷看球成本也升高。因此，站在球團經營者的立場，能夠盡量壓低營運成本，特別是抑制球員薪資漲幅，或不需與球員工會打交道，對資方來說都是利多。

■ 選秀制度

日本職棒選秀制度始於1965年。現行選秀是由兩聯盟一起進行，先由12支球隊各自提出至少前三輪名單，如有重複的情形，則以抽籤方式決定哪個球團擁有優先權。這種制度容易衍生一個問題，就是某一球員同時出現在許多球團第一輪指名的名單裡，例如福留孝介高中畢業加入職棒選秀時，同時被四到五支球隊第一輪指名，雖然他本人希望到中日龍隊，卻由近鐵隊抽到優先權，當時只有回絕近鐵而選擇加盟業餘隊。為避免重複提名而造成選不到好手的窘境，多半球團會先在選秀前取得共識，但松坂大輔選秀那年，球團間互不相讓，即便松坂表達到橫濱打球的意願，最後仍由西武取得優先權，而松坂只能按選秀規定接受西武指名。



▲職棒二年陳義信以「洋將選秀」名義加入兄弟隊。（攝影/李天助）

1993年「逆指名」制度是日本選秀制度一重大變革。球隊得以第1或2輪指名大學或社會人球員，但得選手本人同意才算成立。許多球團為了讓業餘球員點頭逆指名，往往必須付出高額簽約金。一反過去可由簽約金高低比較選手實力的差異。很不名譽的是，因規定不清而獲高額簽約金的1993及1994年逆指名選手，卻在1997年底被查出簽約金逃漏稅的醜聞，有多名選手因此遭禁賽處分。

台灣職棒選秀制度則在15年內有多次變動，加上今年起實施的替代役及補充役選秀，只能用「複雜」來形容。從表一的整理可以清楚看出一些特殊的案例，如職棒二年陳義信以「洋將選秀」名義加入兄弟隊，及職棒七年兄弟隊以「特考」補進陳瑞昌與陳懷山兩名新人，後來「逆指名」

也曾在職棒十年提出實施，但至今不曾有球團動用過。而今年起實施的替代役代訓計畫，從培訓到選秀問題層出不窮，第一批替代役選手，先按照球季戰績，由排名墊底的球隊取得每一輪的第一順位，之後依序五、四、三、二及第一名球隊挑選球員；但是替代役選手退伍之後的選秀，球團順序又非依照戰績來排，反而重新抽籤決定，且替代役球員退伍時間不一，所以又分成多批進行選秀，讓許多球隊選不到需要補充的球員。另外，有一些球團培訓替代役選手是用不甚專業的教練來進行，這批選手在不能隨著母隊比賽或練習的情況下，球技及心態上能否如預期的成長令人質疑。

權，例如選秀制度及替代役代訓，甚至應考慮建立農莊制度（Farm system），以培訓替代役之外具有潛力的選手。畢竟職業比賽的精彩度是隨著選手素質而波動的，能有源源不絕的優秀選手投身職棒，才能提升整體水準。

公平且合理的選秀制度是為了維持聯盟中各球隊之競爭力，而互動良好的勞資關係，是為了延續職業運動之整體發展。如果說職業運動是百年事業，那跟蓋一棟摩天大樓的工程一樣，必須有紮實且穩固的地基，才能四平八穩的往上發展。沒有完善的制度，便談不上有前瞻的發展。（作者為台北市立體育學院休閒運動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 結語

日本職棒目前首要之務應是儘速找出2006年球季的生存之道，因為這次罷工後的勞資協商雖暫時達成協議，內容主要有2005年球季維持兩聯盟12支球隊、加速新球團審查及改變新球團加盟金及保證金規定、以及球團、球員及聯盟共組「日本職棒構造改革」委員會。不過，日本職棒經營狀況若在2005年球季不見好轉，減隊及兩聯盟合併可能無法避免，屆時或許會有更激烈的勞資衝突。

反觀台灣職棒，許多制度都有待商



▲台灣職棒起步較日本晚。（攝影/李天助）

參考文獻

- ※ Baseball Magazine Sha. (Ed.). (1994). Sixty Years' History of the Japanese Professional Baseball. Tokyo: Baseball Magazine Sha.
- ※ Gladden, J. M. & Sutton, W. A. (2003). Professional sport. In J. B. Parks & J. Quarterman (Eds.), Contemporary Sport Management (pp. 297-321). Champaign, IL: Human Kinetics.
- ※ Guttmann, A. (1994). Games and empires: Modern sports and cultural imperialism.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